

栽培蘆筍

注意

田間管理

陳榮五



蘆筍檢查站 (陳益裕)

蘆筍的壯健與否，影响成活率及將來的產量極大，此外栽植時對蘆筍的選擇與處理應予注意，否則如果栽植後遭遇死亡太多時，不但浪費金錢，且不易隨時買到苗，則損失就大了。

茲將蘆筍選擇與處理應注意的事項，說明於下：

謹慎處理筍苗

- (1) 蘆筍苗應選擇健壯苗。所謂健壯苗：①生育期間，春天播種者應達四個月，秋天播種者應達五個月。據台灣大學洪立教授在台灣蘆筍幼苗生長的研究中經試驗結果指出：台灣蘆筍幼苗在北部地區生育期間約三個月即足夠（其播種時間在五月）。
- ②儲藏根要多，以十五、二十五條為最標準的健壯苗。
- ③鱗芽要大。

(2) 注意掘苗時不能斷根，斷根愈多，成活率愈低。所以一般在分配蘆筍苗時，如果分配日期決定了以後，最好不要要求提早，否則掘苗工人為挖掘較多之苗而草率行事，易造成斷根。

(3) 掘苗時，苗圃不可太乾旱，應有適當的潮溼，以減少斷根。

(4) 蘆筍苗拿到時應盡快種植，以免影响成活率，晚一天種植極易降低成活率。

(5) 蘆筍苗運到田間種植時，尚未栽植之苗應放在陰涼處，或以草覆蓋，以防苗苗枯萎影响成活率。

(6) 蘆筍苗栽植前地上應保留二〇公分左右，其餘切除。

(7) 在掘苗、運苗、分苗過程中常易發生地上莖與地下部脫離，而使苗只有地下部的根盤及根的現象，在此情形只要根盤及根、鱗芽健壯，仍為良好的苗，不可放棄種植。

(8) 蘆筍苗應注意有否二株合成一株者，因在播種時，有時會有二粒種子放在一穴而同時發芽又無疏拔一株的現象。如果有此現象應予分開，否則栽植後將來植株無論母莖、嫩莖等都較細小。

在蘆筍苗中如果發現根及莖特別細小者，大部分都有此現象。

(9) 有些蘆筍苗生育較強壯，其根盤也較大，可能有一部分苗苗者為貪圖小利再割分為二、三株，這種作法是不對的，因此，應予特別小心。蘆筍除使用育苗株栽植外，另可使用老株分株方法來栽植，台北、台南二改良場均曾做過這方面的試驗，認為可利用。但成活率如能提高至九〇%以上，則更為有利，這方法另一缺點為數量有限，可能難予供應大面積栽培所需。

栽植密度要適當

蘆筍有白綠之分，白蘆筍因培土較高，其行距必須較綠蘆筍為寬。目前白蘆筍所使用的行距以一・五公尺為最多，其株距則為〇・四公尺。綠蘆筍行距一・二公尺，株距〇・三公尺。

本省各試驗場所有關蘆筍行株距的試驗做了不少，不過行距均固定為一・五公尺，而探究最適當的株距，結果大多認為剛栽植後的二、三年生的株距可密到〇・二、〇・三公尺較為有利，但四年生以上植株齡漸漸的增大，根盤亦隨着增大，株距應以〇・四、〇・五公尺較為有利。

對於蘆筍行株距到底密度多少才最適當，由於蘆筍係多年生作物，各人的觀點稍有不同，依筆者之看法為：蘆筍如要得到品質良好，顏色鮮白，纖維少，產量高之筍，培土很重要，高度要適當，（根盤到地面要有二五、三〇公分的高度），畦要培寬。

台南縣善化鎮有一位竹農其栽植行距使用一・八公尺，至今已歷十年生，產量仍很高，嫩莖品質也十分良好。

目前本省大部分行距均高達八年以上，而普遍所發生的現象為根盤提升，無土可培，影响嫩莖品質及產量很大，而有更新的必要，其使用行距一般在二・五公尺。

如行距能適當增寬，因培土較易，則可增長採收時期。

株距方面，由於本省地處亞熱帶地區，夏季雨

水特多，高溫、濕度高，病害亦多，而採收期又長，因此缺株情形厲害，依據筆者於田間調查結果，剛種下的第一年自然缺株約一〇%（死亡），而到了第三年缺株可高達二〇%，嚴重者甚至高達四〇%者。因此在蘆筍田經常可看到農民在補植。依據過去的試驗結果及實際調查情形，行距如使用一·八公尺甚至二·〇公尺，株距則使用〇·二〇、〇·三公尺，可能較目前的行距一·五公尺，株距〇·四公尺為有利。

栽植前必須整地

蘆筍栽植前必須先行整地，並使用牛犁或耕耘機依所定的行距開溝，溝深約十五、二十公分。由於蘆筍根主要為儲藏根而為肉質，剛栽植時極易受肥料傷害。

為安全起見，剛栽植時不可施用基肥，等到成活後再開始施用。

如果需要施用基肥，則必須將溝加深為二〇、二五公分，而將基肥施下後覆土一〇公分再定植。或使用點施，即施於二植株間而不與根接觸到為原則。

每十公畝基肥的施用量為堆肥二、〇〇〇、〇〇〇公斤，尿素一〇〇公斤，過磷酸鈣五〇公斤，氯化鉀一〇公斤。

栽植時切勿剪除苗株全部的莖葉，但亦不必全部留下，約將莖葉剪留二〇公分，按所定的株距定植，定植時應將根拉開定植。

覆土不可太深，以覆蓋根盤即可，否則鱗芽萌發時易受阻而影響成活，土壤如乾旱則定植後必須馬上灌水。

為提高成活率，可於定植前三天先行灌水再定植，等到一星期後鱗芽長出後再灌水，則可提高成活率。

定植時期以春季的三、四月及秋季的十、十一月最適宜，其成活率最高。

六月、八月應盡量避免定植，因為此時雨水較

多。定植後第三星期即可開始施用肥料，以促進生根，供給養分。

一般蘆筍苗定植後即可開始萌芽，而萌芽後的生長，在新根未長出前不能由土壤中吸收養分時，全靠其儲藏根來供給養分，一般可由根部自土壤中吸收養分來供給生長，約在定植後一個月。

定植後注意管理

所以蘆筍定植後是否真正成活，要在一個月後才可得知。一般不能成活者，約在定植後第三星期即開始枯死。

蘆筍自定植至開始採收，在國外的蘆筍生產國家如日本、美國及歐洲國家等，約需一、二年之久。本省因地處亞熱帶地區，氣溫較高，生長快速，約六個月即可開始採收，與國外的生產地區比較起來，可說時間極短，因此要特別注意管理，使植株生育良好、強健，才能長出品質良好之筍。

自定植後至開始採收的這段時間內，要注意施用追肥及灌水。

定植後第三星期至一個月即可開始施用追肥，以後每隔二個月施肥一次，每次施肥量每十公畝約需尿素四公斤，氯化鉀二公斤，施肥後配合灌水。

為配合施肥，可予施肥後做適當的培土，每次培土厚度約五公分即可。

施肥方式以條施或穴施均可，惟第一、二次施肥時肥料不可太靠近植株，以免發生肥傷，至少要有十公分的距離。

由於蘆筍自定植後至採收期間約六個月，大部分農民均予間作，其實間作對蘆筍的生育影響極大，尤其本省蘆筍自定植後至採收的期間已甚短，實在不宜間作。

有關間作方面，台南區農業改良場曾經為此做過試驗，發覺蘆筍自定植後至採收這段時間間作極不

理想，使得主作物的蘆筍發育不良，無法在六個月後開始採收，尤其間作蔬菜者更易發生嚴重的虫害，危害蘆筍，嚴重者有全園受害而招致廢耕。

在這段期間有時亦易發生虫害，危害地上莖部，應予殺虫劑防治，否則易影響生育。又自定植後至採收這段期間長出的嫩莖應予全部保留，使能充分發育，不應予摘除或剪掉部分地上的植株。

一般農民都恐母莖長出太多或太高會影響發育，而予摘除部分的植株，剪除一部分的地上母莖，均屬不良。

其實蘆筍植株其母莖長出地面而後都有一定限度數量，大約一〇、十五株，當達到這種極限時則嫩莖開始停止長出，等到有其他母莖被摘除，受損傷或枯死時，再重新長出補植。就如一坐停車場停放之車輛有限放滿後，再沒有別的空位可放置，而只要有停放的車輛開出，才有其他車輛開入運補之情形一樣。

蘆筍植株的生理生育現象正是如此，如果惟恐長出太多而常予摘除，則嫩莖繼續長出，就像在採收一樣，雖說在培育植株，其實是在傷害植株，所以農民應悉心注意栽培管理。



蘆筍栽培教學（明）